

##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根根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同意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刊登的《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11日